

中国农业银行黄冈分行红安县支行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BHYCG[2023]0128

采 购 人（盖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代理机构（盖章）：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五月

竞争性磋商文件备案表

采购单位备案意见：

中国农业银行黄冈分行红安县支行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我单位已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收到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送来的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并进行了仔细的校阅。

我们确认：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符合在此之前磋商并达成的共识，同意定稿。

采购单位（盖章）：

2023 年 5 月 22 日

中国农业银行黄冈分行红安县支行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
业务外包项目

温馨提示

一、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

二、磋商文件第一章申请人资格要求、第三章磋商步骤及方法的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中规定的内容，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载明，否则将会导致磋商响应无效。

采购单位：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联 系 人：沈女士 电 话：0713-8811256

代理机构：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0713-8616256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一、总 则	5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四、磋商保证金	11
五、磋商报价	11
六、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2
第三章 磋商步骤及方法	14
七、步骤及方法	14
八、评审办法	16
九、发布成交公告	20
十、发出成交通知书	20
十一、签订合同	2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23
第五章 后勤服务合同（参考）	27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8
附件一：	29
附件二：	32
附件三：	33
附件五：	36
附件六：	37
附件七：	41
附件八：	42
附件九：	43
附件十	44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暗标）	4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中国农业银行黄冈分行红安县支行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冈市黄州区中环路40号天禧大厦7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6月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BHYCG[2023]0128

2. 项目名称：中国农业银行黄冈分行红安县支行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57.6万元（不含税）

5. 最高限价：57.6万元（不含税）

6. 采购需求：红安县支行办公大楼、营业场所的秩序维护，防抢、防盗、防破坏；引导客户有序地办理各项业务。网点、智慧银行、自助银行自助区的夜间巡查。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期限为1年。合同期满前30天，由成交供应商提出续签申请，采购人根据履约评价情况决定是否续签，续签合同期限为一年，最多续签四次。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0.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无。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

（3）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4）供应商应登录中国农业银行集采商城供应商门户网站（<https://e.abchina.com/jcgys/>）申请注册（已注册的除外），具体要求参见网站公告（提供网页截图）；

（5）供应商或其所投产品/服务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

（6）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人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人员名单》；

（7）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采购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姻亲关系（提供承诺函）；

（8）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提供承诺函）

（9）营业执照以及其他国家规定的相关证件、证书齐备、合格有效；

（10）具有有效的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和人社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11）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允许转包、分包。合同履行期间，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合同的部分或全部内容进行转包或分包，不得转变责任主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每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黄冈市黄州区中环路 40 号天禧大厦 7 楼）

方式：磋商文件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现场获取。

售价：2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开始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黄冈市黄州区中环路 40 号天禧大厦 7 楼）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黄冈市黄州区中环路 40 号天禧大厦 7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地址：黄冈市黄州区新港路 2 号

联系人：沈女士

联系方式：0713-88112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黄冈市黄州区中环路 40 号天禧大厦 7 楼

联系方式：0713-861625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713-8616256

2023 年 5 月 2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中国农业银行黄冈分行红安县支行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业务外包项目竞争性磋商。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

2.3 “代理机构”是指：湖北华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合规部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5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或服务。拟供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2.6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经与采购人协商，本次采

购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3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服务费。
特别说明：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

(3)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

(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 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磋商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由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5.1 竞争性磋商公告

5.2 供应商须知

5.3 竞争性磋商步骤及方法

5.4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5.5 合同格式

5.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7 在磋商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现场考察

6.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提交首

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前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或网上公告）形式予以答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或网上公告）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要求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同意。在规定的时间内就采购内容提出的澄清将不予受理。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至少 5 日前，以书面（或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6.3 磋商文件发出后，在磋商结束前任何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并以书面（或网上公告）形式告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4 竞争性磋商修改文件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已经报名并领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5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答疑）纪要、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书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6.6 磋商供应商如对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仍有疑问，应在磋商中向磋商小组提交书面文件，要求磋商小组予以解答。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供应商误读、误解修改文件而导致的不利后果，不负任何责任。

6.7 踏勘现场

①采购人组织集中踏勘现场；

②供应商可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方案的所有资料。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③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④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仅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推论和理解，所得出的结论概不负责。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确认。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磋商时有充足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书面(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8.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8.2 技术部分中应急预案、增值服务及服务方案实行标准保密化评审(技术文件暗标部分封面见附件，字体、格式不得更改)，其标书制作要求如下：

8.2.1 封面、封底统一使用 A4 规格的白色纸张采用固定格式及字体进行胶装密封，不得显示与供应商企业有关的任何信息。

8.2.2 文本一律采用 A4 规格的白色纸张；文字为 4 号简写宋体，黑色打印，不得出现手写；

8.2.3 页面不注明页码，页眉、页脚处不得划线或作其他任何标识或文字；

8.2.4 版面整洁、字迹清楚、不许涂改，不得出现供应商单位名称或人员姓名，也不得作任何暗示该供应商单位名称或人员姓名的文字或标识。

以上 8.2.1-8.2.4 条视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按本规定制作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8.3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8.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8.6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下列内容组成：

（一）商务文件部分

（1）报价书；（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件一）

（2）报价一览表；（附件二）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三）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四）

（5）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五）

（6）供应商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①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及其他相关证书；

②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有）及其附注（如

有)]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近期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附件六)

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的相关证明材料(附**网站截图等**);(附件六)

⑦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相关证明材料(附**网站截图等**);(附件六)

⑧已在中国农业银行“农银e采商城供应商门户”网站进行了注册(提供网页截图)。(附件六)

⑨其他要求承诺书;关联关系承诺书;关于采购结果信息公开的申明。(附件六)

(7)近三年(2020年1月至今,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内类似的业绩;(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附件七)

(8)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的资料;(附件八)

(9)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二) 技术文件部分

由各供应商根据参考内容要求自行编写。内容详尽、易于理解和符合采购项目实际情况的技术方案将在评审时具有优势。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 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九)

(2) 采购人配合条件;(附件十)

- (3) 应急方案（暗标）；
- (4) 增值服务（暗标）；
- (5) 服务方案（暗标）；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四、磋商保证金

10. 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交纳磋商保证金。

11.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从磋商之日起共 90 个日历日。供应商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五、磋商报价

12.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均以人民币进行总价报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57.6 万元（不含税），供应商填报的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

12.1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规定的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填报。并按《报价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总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2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2.3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按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已经包含在上述报价中，不得单列。

12.4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磋商小组不认可低于综合成本的总报价；

12.5 评审时，磋商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2.6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报价将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2.7 杜绝恶性报价，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六、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3.1 供应商应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分壹份正本和贰份副本。以及贰份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响应文件 WORD 格式和响应文件正本盖章后扫描的 PDF 格式各一份拷贝至 U 盘中），磋商响应文件的电子版必须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致）、一份报价一览表。每份文件要注明“正本”和“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字样，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分开密封装在四个单独的密封袋中。未按要求提供视为未响应磋商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写明：

13.2.1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13.2.2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13.2.3 供应商名称；

13.2.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前，由磋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授权代表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上须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凭其以上有效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另持一份、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不密封，磋商开始前采购人代表须核验）]递交到规定的地点。

14.2 响应文件用纸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

14.3 响应文件必须严格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包括签字或盖章）制作，标出页码和目录。

15.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人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撤回

16.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

16.2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磋商文件中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6.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第三章 磋商步骤及方法

七、步骤及方法

17. 竞争性磋商小组

17.1 采购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现行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17.2 评审专家将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7.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事先抽取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8. 磋商代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参加磋商，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磋商代表经磋商小组核对身份后，方可参加磋商。

19.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在正式磋商前，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可进入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 磋商

20.1 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与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0.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

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供应商，并提供必要的修正时间。

20.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对原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商务、价格修正，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及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签署。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准。不按要求签署或逾时不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放弃磋商。

20.4 最后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已确定条件的最后报价书发放至所有供应商，要求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内提交满足要求的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所有供应商递交最后报价后，磋商小组将公布并记录所有供应商的最终价格。

在最终报价期间，各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协商、讨论。如磋商小组现场发现或在结果产生后，审查现场录像发现供应商之间在最终报价过程中有协商、讨论的行为，将认定为恶意串通的违规行为，其报价无效。后果严重的将交由监管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罚。

最后报价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不可变动的最终价格。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即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 2 家时），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

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0.5 如有需要，磋商小组可进行多轮磋商，直至最终确定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如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无需修改，可直接要求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后一次响应的承诺应优于或等于之前的承诺，否则其后一次承诺将被拒绝。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自己在磋商响应中作出的澄清、变动以及各轮的报价，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以书面的方式提交给磋商小组。供应商未能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上述材料的，视同放弃再次报价的资格。

20.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0.7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1. 保密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八、评审办法

22.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 审查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为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以上证明材料须加盖单位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为法人，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

			资信证明。 （以上证明材料须加盖单位章）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供应商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期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期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其他缴纳的凭据）。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以上证明材料须加盖单位章）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证明材料须加盖单位章）
		参加本次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单位章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	供应商自行登录查询、打印下载页面加盖单位章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供应商自行登录查询、打印下载页面加盖单位章
		具有有效的公安部门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和人社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提供证书的清晰复印件加盖单位章
		在中国农业银行“农银e采商城供应商门户”网站进行注册，并提供拟投网点已注册的信息	提供加盖单位章的书面声明并提供网站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承诺书及证明材料	提供加盖单位章的承诺书及相关证明材料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响应报价	磋商报价是否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是否与采购项目相符合
		签字盖章	是否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
		信誉情况	是否有不良经济纠纷记录和违法行为
		服务期限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
		实质性响应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重大

			负偏离
		暗标部分	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服务方案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其它实质性响应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文件编制	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之间是否存在异常雷同
		合法性	响应文件中是否有违反有关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1.3	确定 供应 商进 行最 后报 价	磋商文件能完整、明确列明 采购需求	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向所有通过初步审核的供应商发出报价书，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完整、明确列 明采购需求，需要由供应商 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者解 决方案的	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评审 办法	综合评分法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审分数的算术平均值。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照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部分： 30 分 商务部分： 43 分 技术部分： 27 分
2.2.2		价格部分 3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2.2.3	商务 部分 43 分	财务状况 6 分	(1) 营业收入。 (2) 总资产。 (3) 净利润。 上述 (1) - (3) 项分别按高到低排名得分，各项所有合格供应商第一名分别得 2 分，第二名分别得 1 分，以此类推。 注：供应商无法提供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的，财务状况得 0 分。
		人员规模 3 分	根据供应商企业人员规模情况评分，本项封顶 3 分，具体标准如下：1. 供应商的在职人员人数达到 20 人（含）以上的得 3 分；2. 供应商的在职人员人数在 10（含）-19 人的得 1 分；3. 供应商的在职人员人数在 10 人以下的不得分。 备注：供应商须提供由社保局出具的供应商或其分支机构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近期三个月），加盖公章。
		企业荣誉 4 分	根据供应商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所获荣誉进行评分，本项封顶 4 分，评分标准如下：供应商获得公安机关颁发的荣誉证书的，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本细项封顶 4 分。 备注：提供相关荣誉（或表彰）证明材料扫描件（须能体现供应商信息），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类似业绩 3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接保安服务项目的业绩数量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1. 每提供 1 个年度金额为人民币 60 万（含）以上的合同业绩得 5 分； 2. 每提供 1 个年度金额为人民币 30 万（含）至 60 万（不含）的合同业绩得 2 分； 3. 每提供 1 个年度金额 10 万（含）至 30 万（不含）的合同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3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2.2.4	技术部分 27 分	本地化服务 4 分	供应商注册地在红安县设有常驻服务机构的，得 4 分；注册地在黄冈市内设有常驻服务机构的，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备注：提供工商证明或常驻服务机构的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或承诺函）。
		人员配备 10 分	1、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人员的综合素质评分，具体评分标准为：每提供 1 个“保安员一级（高级技师）”证书得 1 分，每提供 1 个“保安员二级（技师）”证书得 0.5 分。一人只计一证，本项封顶 5 分， 备注：需提供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的相关证书，并同时提供加盖公章社保清单复印件（三个月），社保清单上社保缴交人为供应商或其分支机构，原件备查。 2、保安持证上岗，每提供一个保安证得 0.5 分，本项封顶 5 分。
		应急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符合实际、可行性强、针对性强、贴合项目要求的得 5 分； 方案符合实际、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强、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3 分； 方案粗略、可行性一般、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本项采用暗标评审，如投标人暗标册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则评标办法中的暗标评审部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增值服务 3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增值服务进行评分： 附加内容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增项内容多的得 3 分； 附加内容较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增项内容较多的得 2 分； 附加内容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增项内容少的得 1 分； 无增项服务不得分。 本项采用暗标评审，如投标人暗标册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则评标办法中的暗标评审部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服务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条理清晰，内容全面，分工明确，有服务保证和处罚措施的得 5 分； 方案条理较清晰，内容较全面，分工较明确，保证措施齐全的得 3 分； 方案有实施性，有保证措施，分工不明确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 本项采用暗标评审，如投标人暗标册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则评标办法中的暗标评审部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2.2.5	注：本次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 评审办法

23.1. 初步审查标准

23.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1.3 确定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23.2. 评审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2.2 磋商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2.3 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4. 评审结果

2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最终报价及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4.2 完成评审后，磋商小组须在评审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九、发布成交公告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可按法律法规要求组织磋商小组进行重行评审或向监管部门申请监督检查。

25.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将在指定网站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公告期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对成交结果、磋商过程有质疑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质疑程序受理、答复和处理。

十、发出成交通知书

26. 公告期满，无质疑或投诉的，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

书。

十一、签订合同

27.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及时报监管部门备案。如果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结果报告提供的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十二、质疑及提交

28. 质疑提交

28.1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9.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9.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9.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0.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未按本章“质疑及提交”规定的时限、内容及方式进行质疑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条款要求的或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单位章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信函等）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未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在采购活动中无利害关系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将不涉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主观猜测、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背景

本项目采购有效期；合同期限为1年。合同期满前30天，由成交供应商提出续签申请，采购人根据履约评价情况决定是否续签，续签合同期限为一年，最多续签四次。

二、采购标的

（一）服务类别、内容、期限、范围、对象或用途（分品目逐个列明）

1. 服务类别：保安及夜间巡查服务

2. 服务内容：办公大楼、营业场所的秩序维护，防抢、防盗、防破坏；引导客户有序地办理各项业务。网点、智慧银行、自助银行自助区的夜间巡查。

3. 服务范围：一是红安县支行办公楼等区域全天候门卫保安服务；二是6个网点、3个智慧银行营业大厅、办公场所及其它守护区域的保安服务；三是6个网点、3个智慧银行、1个自助银行自助区的夜间巡查。

三、技术（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服务范围，服务对象：办公大楼、营业场所的秩序维护，防抢、防盗、防破坏。引导客户有序地办理各项业务。夜间对自助区（网点、智慧银行、自助银行）进行巡视。

（二）行业规范要求、服务标准、服务遵循的质量体系标准及应达到的等级：

1. 定期对服务人员进行培训、考核；
2. 公司与服务人员签订规范劳动合同；
3. 按国家规定为服务人员缴纳各项保险；
4. 安排管理人员对服务人员进行监督管理；
5. 对于服务人员要求身体健康，至少每年体检一次，持有有效健康证。

（三）管理模式及目标：

（四）设备设施情况：

（五）财务管理要求：

(六) 档案管理要求:

(七) 服务时间及计划要求:

1. 红安支行机关门卫及办公楼区域内,时间为每天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

2. 营业网点营业大厅、办公场所及其它守护区域的服务时间为早 7: 30 至晚 18: 30 或至网点所有业务全部完成为止。城区自助区每晚 19: 00-7: 00 (次日)、乡镇自助区每晚 19: 00-7: 00 (次日), 不间断巡查, 每 2 小时通过自助区内的 IP 对讲向黄冈市农行监控中心报一次巡查情况。

(八) 特殊时期服务要求(节假日、重要活动等):

(九) 人员配置及资格要求:人员配备合理、满足服务需求, 年龄不超过 50 岁, 有保安证、劳动合同、培训证明等。需提供 15 个保安岗服务人员。夜间巡查, 人员和时间安排合理。

四、合同及其他要求

1. 保密要求: 外包承揽方有保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商业秘密的义务, 包括: 所有文件、业务、员工资料和其他档案资料及甲方认为不得公开的资料。

2. 付款方式: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间发生的一切费用采取分期付款以人民币转账方式进行结算。

3. 合同期内服务要求: 合同约定

4. 违约责任与赔偿要求: 合同约定

五、监督考核评价要求

采购项目供应商监督考核评价方案

(参考模版)

一、监督考核评价组织情况

市分行将组织相关部室人员, 其中涉及人力资源部、办公室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 同时对该项目的供应商执行情况进行评价。

二、监督考核评价实施流程

项目完工后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评价。按百分制进行评价。其中评价得分 90 分及以上为 A 级、80 分及以上为 B 级、80 分以下为 C 级。

三、监督考核评价方法

按完成情况、质量、服务、其他等几个方面进行评价。

四、监督考核评价结果运用（包括打分情况、分值与合同主体款及质保金挂钩情况、准入及退出意见等）

对考核结果为 C 级的不得续签合同，对供应商将纳入禁入名单；对连续两年考核为 B 级的，不得续签合同。

部室名称(盖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后勤劳务外包服务监督考核评分打分表

合同名称: 后勤外包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考核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得分
服务完成情况	15 分	是否按照预定时间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工作成果质量	15 分	是否做好后勤服务，达到我方对服务质量的细项要求	
工作过程质量	10 分	服务人员考勤管理规定执行情况	
先进技术思想	10 分	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建议及采取的技术创新，先进技术思想	
团队稳定性	10 分	由于乙方原因发生技术服务人员替换次数	
团队技术覆盖面	10 分	团体技术覆盖面评价	
团队协作能力	10 分	团队协作能力考核	
服务供给能力	20 分	考核期间服务商可用人力资源数量、备选技术服务人员数量、实际提供服务量	
评价得分	100 分		
评价等级	☐ A 级 ☐ B 级 ☐ C 级		

评价意见：服务合同期间是否达到我行服务要求，打分评价 级。

考核评价小组成员签字：

考核评价小组负责人签字：

甲方使用需求（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

甲方使用需求（业务主管）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服务商：

服务联系电话：

考核部门：人力资源部、办公室

考核阶段或周期：1 年

第五章 后勤服务合同（参考）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事宜，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自愿达成以下协议：

一、服务项目

二、劳务人员需求数量和劳务报酬

三、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四、违约责任：

五、其它事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一：

报 价 书

(采购人)：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份，电子版两份。

- (1) 报价书；(附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5) 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 (6) 供应商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 (7) 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内类似的业绩证明资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 (8)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的资料；
- (9) 技术文件
- (10) 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
- (11) 采购人配合条件；
- (12) 应急方案（暗标）；
- (13) 增值服务（暗标）；
- (14) 服务方案（暗标）；
- (1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磋商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磋商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

资料；

5.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信守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不进行任何涉黑涉恶、资质挂靠、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发现涉黑涉恶、资质挂靠、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问题线索，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七、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一年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八、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条例》规定，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并予公开；

九、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

承诺单位：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1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2	项目负责人	
3	服务期限	
4	其他优惠条款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12（条）的要求报价。
3. 磋商报价一览表除保留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外，还应单独装在一小信封内，注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名称及基本情况：

- (1) 供应商名称：_____
- (2)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 (4) 公司性质：_____
-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
- (6) 员工人数：_____
- (7) 注册资本：_____
- (8) 实收资本：_____
-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_____
- 1) 固定资产
- 原 值：_____ 净 值：_____
- 2) 流动资金：_____
- 3) 长期负债：_____
- 4) 短期负债：_____

2、与采购服务有关的情况：

- (1) 关于采购服务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 (2) 供应商所提供的经验；
- (3) 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是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采购人）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

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部分	拟提供服务 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响应文件中 对应的页码
1				
2				
3				
4				
5				
6				
7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书面声明

我单位声明：

（1）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不良行为记录；（后附网站截图）

（3）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后附网站截图）

（4）已在中国农业银行“农银 e 采商城供应商门户”网站进行了注册（后附网站截图及拟投网点已注册的信息）。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其他要求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投标，特此承诺：

①本公司及其所投产品/服务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

②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人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人员名单》。

③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采购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业务主管）部门、采购管理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④与本公司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

若以上承诺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关联关系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投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2. 我方承认此承诺书是我方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

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占比： %

股东 1：(姓名)、(身份证号)；占比： %

股东 2：(姓名)、(身份证号)；占比： %

.....

实际控制人：(姓名)、(身份证号)；占比： %

3.1 上述人员与贵行高级管理人员、采购部门相关人员、项目需求部门相关人员等无利害关系，无利益关联；贵行高级管理人员、采购部门相关人员、项目需求部门相关人员本人、亲属、利害关系人未在我方任职、投资、占股；

3.2 我方与贵行、需求用户单位无利害关联关系，包括控股、管理等；

3.3 若我方未如实填写上述资料，未如实说明与贵行、贵行相关人员、需求用户单位的利害关系，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若中标愿自动放弃中标并接受贵行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关于采购结果信息公开的申明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第二十八条：“采用非公开招标方式的，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公告成交结果，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的规定，我公司鉴于本项目采购结果_____（涉及/不涉及）我公司的商业秘密，_____（不同意/同意）贵行将采购结果信息（含公司名称、价格、数量）在中国农业银行相关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七：

近三年（2020 年 1 月至今，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合同金额 (万元)	证明材料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中标通知书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八：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组成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人员情况	联系人	电话	职务
项目负责人			
...			
...			

（后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学历、所获相关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等；项目业务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职称、专业等情况等）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九：

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部分	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响应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1				
2				
3				
4				
5				
6				
7				
...				

说明：1.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中技术要求的内容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要求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服务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拟供服务的具体指标，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将可能导致被视为无效响应。

2. 供应商需提供所投内容响应资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

采购人配合条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供应商必须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暗标）

应急方案（暗标）

供应商应给出项目详细、完善的应急方案。

增值服务（暗标）

供应商应给出项目详细的增值服务。

服务方案（暗标）

格式自拟

封面格式（严格按照此格式、字体制作技术文件暗标部分封面）

_____（项目名称）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技术部分